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行政区划代码：610103

单位名称	西安市碑林区国有资产管理局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610103MB29029998		
法定代表人	吴红鹰	监督电话	89625469
承诺内容	一、严格依法行政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，贯彻中省市区关于国资国企管理相关的规章制度，严格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决策，进一步完善对国资国企的监管机制和监管力度，防止国有资产流失。 二、做好政务公开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及时公开本单位政务事项、预算决算等信息，主动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。 三、践行勤政高效。严格落实首问责任制，及时办理办结办事人员提出的办理事项，对于无法办理的要说明原因。强化队伍管理，不断提高区国资局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和水平，改进工作作风，提高服务质量。 四、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规定。严肃工作纪律，坚持廉洁从业，不以权谋私、不徇私舞弊、不滥用职权，贯彻落实廉洁自律准则，坚持严在平时、管在日常。		
投诉举报邮箱	blqgzj@beilin.gov.cn		
公示网站网址			
签发人	 		
备注			